

# 市文物局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 一、总体情况

洛阳市文物局是主管全市文物工作的行政职能部门，我局机关内设10个职能科室，分别是办公室、文物科、博物馆科、安全保卫科、大遗址保护办公室、人事科、财计科、机关党委、党建办、文物资源保护利用科。2022年，我局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河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全面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2022年政务公开工作部署要求，紧紧围绕建设“法治政府”“阳光政府”“高效政府”的目标，积极探索文物局政务公开的形式、程序、内容和运行机制，认真落实各项工作措施，在优化文物政务环境、提高依法行政水平方面取得了一些成绩，实现了文博事业的持续、快速和健康发展。

（一）主动公开。为搞好机关政务公开工作，强化民主监督，我局在文物局办公大楼显著位置设立了政务公开栏，根据我局的工作实际，将应该公开的事项，全部进行了公开。主要公开的事项有：行政审批事项、收费项目、办事程序，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并通过媒体对政务公开的项目进行公开，公布了文物局的对外服务电话。在各景区点设立了投诉电话。以洛阳市文物局网站为主阵地，突出抓好政府信息公开、行政许可、行政处罚信息公开、政策法规公开、财政信息公开、重要会议信息公开、研学活动公开、计划规划公开等重点事项公开。2022年，我局在官网上公开了《洛阳市文物局文物风险点及防控措施》《洛阳市文物局关于印发文物行政执法工作制度的通知》《洛阳市文物局关于印发行政执法行为规范用语的通知》《洛阳市文物局关于印发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目录清单和行政执法音像记录事项清单的通知》《洛阳市文物局行政处罚一般程序流程图及说明》《洛阳市二里头遗址保护条例》等政策法规公开。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全市文博系统共在我局官网发布文博资讯信息2106条，新浪微博发布博文1873条，微信公众号发布消息45条，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1次。向河南省文物局、市政府网站和省市级媒体上报信息300余条。并与报刊、广播、电视等媒体合作，及时反映我市文物保护各项工作进展情况等。

（二）依申请公开。对只涉及特定主体权利义务，且不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的政府信息，采取依申请公开的方式。2022年，我局无依申请公开事项。另在我局网站政务咨询栏目收到群众咨询建议留言3条，均已及时回复。

（三）政府信息管理。一是明确工作职责。局办公室负责指导和协调，并指定专人负责政务公开工作，公开的相关政府信息由局办公室提供；二是落实工作分工。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政务服务信息处理流程中的一个重要环节，纳入到每一项业务的具体办理中。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我局信息公开平台主要有洛阳市文物局官方网站和洛阳市文物局新浪微博、微信公众号。按照《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搭建了政府信息公开统一平台，细化公开类别，集中发布各类文博资讯信息。

（五）监督保障。为加强信息管理，我局信息中心安排专业专职技术人员从事信息搜集、网络维护及程序研发工作，从而进一步提高了信息工作效率。同时，我局将信息中心管理工作纳入本单位的重要工作内容，并安排2次信息员业务培训，形成了由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专职信息员抓落实的局面，明确分工、职责、目标任务，确保网站管理不缺位，保证我局信息工作按要求顺利推进。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3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2年,洛阳市文物局在网友关心关注的文物及遗址信息工作上,取得了一定成绩,但还需要充分调动和发挥各方面的作用,同时需要加强对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业务培训力度,进一步提高业务能力。下一步将加快信息公开更新时间,整合文博系统网上资源,增强时效性、可读性,进一步提升实用性。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2022年，洛阳市文物局收取信息处理费为0元。本信息通过“洛阳市文物局”网站公开，网址为：<http://wwj.ly.gov.cn>